



《2022年文化產業商業項目資助計劃》



資助目的



- 支持企業投資及發展符合市場需求的文化產業商業項目，以促進本澳文化產業的多元發展。

申請期

- 2022年開放3輪，其餘兩輪將於下半年開放申請。
- 第一輪的申請期：4月19日至5月20日。

✓ 集中申請

✓ 集中評審



資助範圍



申請要求

- 符合文化產業定義的商業項目可以提出資助申請。
- 資助領域可參見附表。

尤其包括

- **創意設計領域**：澳門設計品牌營運。
- **文化展演領域**：表演藝術製作及演出。
- **數碼媒體領域**：影視拍攝及相關製作、書刊出版(包括電子出版)、以及為資訊載體提供文化內容。

資助對象

申請企業須為

- 自然人或法人商業企業主；
- 企業50%以上資本由澳門居民持有。





資助原則、方式及申請限制



批給資助原則

- 企業投資為主，基金扶持為輔。

資助方式

- 可從下列四種形式中選擇一種進行申請
 1. 免息貸款
 2. 銀行貸款貼息
 3. 補貼及免息貸款
 4. 銀行貸款貼息及免息貸款

申請限制

- 如屬下述情況，只可以申請免息貸款或銀行貸款貼息
 - 仍有受基金補貼資助的項目（不包括專項資助計劃）未提交總結報告。
 - 企業受基金補貼的次數（不包括專項資助計劃）已達到3次。

資助額度

1. 補貼

- 批給資助上限為申請項目預算支出的25%，且不高於免息貸款的資助額度。

2. 免息貸款

- 批給資助上限為申請項目預算支出的50%。

3. 銀行貸款貼息

- 批給資助上限為項目實際的利息支出，年利率上限為4%。

! 資助扣減機制

補貼：

倘總結時受資助項目的實際支出低於申請表的的預算支出，將按比例扣減資助金額。

免息貸款：

倘總結時受資助項目的免息貸款額度高於實際支出的50%，將扣減至實際支出的50%。

資助範圍

補貼的資助範圍

基金將以實報實銷的方式資助在資助期內作出與項目直接相關的下列開支

生產材料及製作費用	推廣及宣傳費用
場地租金（非恆常性租金）	專利/商標註冊費用
專業服務費用	核數費用

✘ 不屬補貼資助範圍

恆常性營運開支如人事費用、設備、恆常性租金(如辦公室租金)、水電保險、行政開支、交際、差旅費、膳食、稅項等其他支出將由企業自行支付。

✓ 核數要求

- 不論資助金額高低，企業均須於項目完成後向基金提交核數報告。
- 按預算支出金額大小資助補貼上限1萬—5萬澳門元不等。

資助期

項目資助期：上限為60個月。

✓ 申請延長資助期：

- 具適當說明理由：經受益人預先提出申請，並獲基金行政委員會批准，可一次或多次延長資助期，累計延長的期間不得超過原資助期的一半。
- 不可抗力或不可歸責於受益人的原因：經受益人提出申請，並獲基金行政委員會批准，每次延長不得超過半年。

申請階段：提交申請文件

主要申請文件

- 申請表(列印及電子版)
- 附表一 企業的財務狀況說明
- 附表二 財務預算(列印及電子版)
- 附表三 免息貸款擔保資料
- 信用擔保人 / 擔保資產持有人身份證副本、物業登記書面證明 *
- 計劃書(列印及電子版)
- 履歷

❗ 一經提交，除基金通知外，文件及資料不接受更改

資格文件

- 法定代表及股東身份證副本
- 營業稅申報表(M/1表格)副本或財政局發出的開業聲明
- 商業登記證明 *
- 無欠債證明 *
- 營業稅徵稅憑單 (M/8表格)
- 近兩年的收益申報書副本
- 向社會保障基金供款的證明
- 其他證明文件

撰寫語文要求

申請書除以中文、葡文撰寫，亦接納以英文撰寫。

* 於申請表中同意基金向法務局及財政局取得後可免除提交。



申請階段：初步分析



！ 不進入評審程序的情況

基金可駁回以下情況的申請，不進入評審程序：

- 不符合基金宗旨、資助範圍及申請資格、文件不齊；
- 不屬文化產業領域的商業項目；
- 資助範圍重疊、重覆申請；
- 處於拖欠基金款項狀態等情況。

申請階段：評審會議

- 企業代表須出席評審會議，介紹申請項目的內容，並回答評審提問，評審指標如下：

1. 項目的原創性
2. 項目目標的合理性和實現的可能性
3. 項目研發、生產策略和市場營銷策略的合理性
4. 項目的市場需求程度、與同類產品或服務的競爭優勢
5. 項目預期的經濟效益
6. 項目預算的合理性
7. 申請人的管理水平及項目執行團隊的技術能力
8. 項目對發展文化產業的推動作用或社會效益
9. 項目對塑造文化產業品牌形象的作用
10. 申請人的償還能力

基金尚須考慮申請人倘獲批給資助項目的執行及償還記錄。



評審通過後：提交擔保方案



償還期：根據項目的內容、預計回本期及擔保方式訂定，償還期最長十年。

信用擔保	資產擔保（不動產抵押）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u>股東須為主要擔保人</u>。2. 基金可要求提供額外的擔保。其須為澳門居民須年滿23歲且一般情況下於償還期完結前<u>不超過65歲</u>，非股東員工不能作為額外擔保人。3. 擔保額度：因應擔保人的<u>資產</u>（本地物業如住宅、舖位、廠房、寫字樓、車位，以及存款）及<u>收入</u>決定。4. 提交文件：<u>銀行證明信</u>、過往三個月的<u>銀行紀錄</u>及<u>工作證明</u>。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須為在澳門特區<u>沒有抵押</u>的不動產。2. 擔保額上限：<u>資產價值70%</u>。3. 提交文件：<u>物業登記書面報告</u>。

監察階段—款項發放方式

1. 免息貸款

- 首期發放資助額度的50%。
- 待項目的實際支出超過資助額度的100%後，受益人可隨時向基金申報實際支出已達標。
- 基金再發放資助額度的其餘50%。

2. 補貼

- 首期發放40%-50%，其餘於接納進度執行報告/總結報告後發放。

3. 銀行貸款貼息

- 按實際的利息支出發放。

! 帶資入場規定

基金將在企業存入自有資金（基金批給額度的20%）或提供已出資的證明後，才向受資助企業發放首期資助款項。



提交報告

1. 項目進度執行報告

按總資助金額大小每隔6/12個月之翌月最後一天前提交。

2. 總結報告

完成項目後的30天內提交。

3. 核數報告

完成項目後的60天內提交。

開支的確認

免息貸款：聲明書及核數報告內容。

補貼：於交報告同時提交使用補貼支出的單據副本，由基金以實報實銷的方式進行確認。

單據要求：須為已蓋章的收據證明，並列明發出機構、接受機構、發出日期、提供服務/產品的內容、金額等。

監察階段—提交報告

提交進度執行報告及總結報告時，須附上項目執行情況的證明文件。

創意設計	文化展演	數碼媒體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產品目錄及圖片- 商標證明文件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演出活動的照片及影音檔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影視作品的影音檔案- 出版物電子檔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銷售渠道/體驗點列表及相關證明（如銷售點/體驗點照片、線上銷售平台截圖等）；- 宣傳品圖片（如宣傳刊物、紀念品及衍生品）- 宣傳活動資料（如線下宣傳活動照片、線上宣傳截圖及點擊數據、宣傳片檔案等）- 參展及獲獎資料（如參展照片、獎狀等）- 媒體報導		

！ 逾期提交報告的罰則

對超出期限遞交報告的項目將被記錄違規一次，並視乎發生次數，扣減補貼資助：

- 1次：扣減5%
- 2次：扣減10%
- 3次或以上：扣減15%

！ 項目內容的更改

不涉及偏離項目的核心：在提交報告時進行報備，受益人可因應市場環境靈活作出調整。

（如：於創作及商業營運上的決定如設計概念、演出或影片內容（不涉及故事主題）、宣傳方式、銷售渠道、非主要人員等方面的更改。）

涉及改變項目的核心：提出申請並由基金作出事前審批。

（如：屬於更改股東、主要人員情況。）

監察階段—關聯交易規定

申請階段—申報

- 若申請人將向有關聯關係的供應商採購服務或商品，須在申請文件中披露相關交易資訊。

項目執行階段—申報及額外詢價

- 對於使用基金補貼及免息貸款支付的交易，申請人須於報告申報及提供文件證明已額外向至少2間非關聯方的供應商進行詢價，基金將以最低價格的報價為開支確認上限。

! 關聯交易：

1. 申請人的股東、行政管理機關成員及其配偶或父母或子女為供應商的股東、行政管理機關成員。
2. 申請人為供應商的股東。
3. 供應商為申請人的股東。
4. 核數報告提及的關聯交易。
(企業需與執業會計師及會計師事務所持續溝通)



償還階段—持續申報營運情況



於資助期完結後、償還完畢前，受益人須：

- 每年：向基金提交收益申報書及資產負債表。
- 每半年：提交企業主要的銀行帳戶流水紀錄等資料。



預約提交申請



申請人可於申請日期截止前（ 2022/05/20 ），以下列方式預約提交文件時間：

- 網上預約系統；
 - 電話：2850 1000；
 - 電郵：dgaf@fdc.gov.mo。
- 基金將優先接待已預約的申請人，然後按到達基金的先後次序接待沒有預約的申請人。



謝 謝